

教科院 2026 年拟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名单公示

根据我校《关于做好 2026 年接收推免生（含直博生）工作的通知》，经各专业指导组复试，现将我院 2026 年拟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的名单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接收专业名称	接收方向名称	姓名	学制
1	教育学	教育学原理	马雨苗	3
2	教育学	教育学原理	侯婷婷	3
3	教育学	高等教育学	周嘉惠	3
4	教育学	高等教育学	韩梦佳	3
5	教育学	高等教育学	吴丹	3
6	教育学	比较教育学	高燕清	3
7	教育学	比较教育学	黄小萍	3
8	教育学	教育史	黄敏俏	3
9	教育学	学前教育学	严安娜	3
10	教育学	学前教育学	李妍	3
11	教育学	学前教育学	邓泳旋	3
12	教育学	学前教育学	汤妮	3
13	教育学	学前教育学	范苏飒	3
14	教育学	特殊教育学	段心悦	3
15	教育学	特殊教育学	张晓佳	3
16	教育学	特殊教育学	翁明莎	3
17	教育学	教育经济与管理	冯伟因	3
18	教育学	教育经济与管理	陈楚楚	3
19	教育学	教育经济与管理	肖欣欣	3
20	教育学	工程教育学	钟洋	3
21	课程与教学论	课程与教学论	苏华钊	3
22	课程与教学论	课程与教学论	林桐	3
23	课程与教学论	课程与教学论	齐艺彤	3
24	课程与教学论	课程与教学论	陈文婷	3
25	课程与教学论	课程与教学论	黄梓盈	3
26	课程与教学论	课程与教学论	钟珊珊	2
27	课程与教学论	课程与教学论	付子怡	2
28	课程与教学论	课程与教学论	孙燕知	2
29	课程与教学论	课程与教学论	杜语捷	2
30	课程与教学论	课程与教学论	黎子祺	2
31	课程与教学论	课程与教学论	刘运澄	2
32	课程与教学论	课程与教学论	陈慧然	2
33	特殊教育	特殊教育	张伟琪	3

34	特殊教育	特殊教育	甄茜	3
35	特殊教育	特殊教育	张茂怡	3
36	特殊教育	特殊教育	蒋颖嘉	3
37	特殊教育	特殊教育	何铵睿	3
38	特殊教育	特殊教育	王仪	3
39	特殊教育	特殊教育	林婉芹	3
40	小学教育	小学教育	徐艺宁	3
41	小学教育	小学教育	王思源	3
42	小学教育	小学教育	苏子怡	3
43	小学教育	小学教育	郑杰	3
44	小学教育	小学教育	王利	3
45	小学教育	小学教育	焦童	3
46	小学教育	小学教育	邓琳	3
47	小学教育	小学教育	樊鑫蕊	3
48	小学教育	小学教育	冉梦	3
49	小学教育	小学教育	林海约	3
50	小学教育	小学教育	李璐君	3
51	小学教育	小学教育	程瑛莹	3
52	小学教育	小学教育	蓝煜	3
53	小学教育	小学教育	王丽慧	3
54	小学教育	小学教育	冯佩瑶	3
55	小学教育	小学教育	金小妹	3
56	小学教育	小学教育	刘露露	3
57	小学教育	小学教育	肖淳丹	3
58	小学教育	小学教育	李正	3
59	小学教育	小学教育	韩曦	3
60	学前教育	学前教育	周选莉	3
61	学前教育	学前教育	辛柳姿	3
62	学前教育	学前教育	韩雨豪	3
63	学前教育	学前教育	徐艺倬	3
64	学前教育	学前教育	曾好	3
65	学前教育	学前教育	邱锦凤	3
66	学前教育	学前教育	庄伊榕	3
67	学前教育	学前教育	姜莉	3
68	学前教育	学前教育	覃弋洋	3
69	学前教育	学前教育	张芮萁	3
70	学前教育	学前教育	王信菲	3
71	学前教育	学前教育	沈羚婕	3
72	学前教育	学前教育	田宛霭	3

如对上述公示有异议的，请在公示期内，持实名材料与我院联系。

公示时间：2025 年 10 月 17 日至 10 月 24 日

联系电话：020-85211326

联系人：孙老师

地址：广州市天河区华南师范大学教育科学学院 106 室

备注：

1. 请上述考生在 2025 年 10 月 31 日前，向我院邮箱 jkyygb@126.com 提交近三个月以内的体检表电子扫描件（pdf 格式）。扫描件与邮件命名格式：“拟录取专业代码+姓名+2026 年推免生体检报告”。

体检表可在我校研招网下载（链接：<https://yz.scnu.edu.cn/a/20200527/396.html>），并按表格要求在二级甲等及以上医院体检，未提交体检表或体检不合格者不予接收。（注：如考生一时不便体检，则可适当延期提交）

2. 已被招生单位接收的推免生，不得再报名参加当年硕士研究生考试招生，否则取消其推免录取资格。待录取的推免生此次报名信息有效，无需重复报名，也不用参加现场确认；

3. 录取通知书和调档等有关事项，明年 6 月-7 月由学校招生考试处统一发布通知（具体可咨询 020-85213863）；

4. 考生必须在录取当年 9 月 1 日前获得本科毕业证和学位证，否则录取无效；

5. 研究生导师将于开学报到后，经双向选择后确定。

华南师范大学教育科学学院

2025 年 10 月 17 日